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DE AGRICULTURE (HOLDINGS) LIMITED 科地農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8153)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科地農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一日（星期五）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灣仔港灣道30號新鴻基中心11樓1120-26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無論有否修訂）以下將予提呈之決議案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特別決議案

「動議

於下列條件獲達成後：(i)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批准本公司按下文所載方式合併及調整後之已發行普通股上市及買賣，(ii)遵守公司法第46(2)條之規定，包括於生效日期（定義見下文）前，在百慕達一份指定報章刊登不少於15日但不多於30日之削減股份溢價及股本削減（定義見下文）通告，及(iii)董事信納，於生效日期，並無合理理由相信本公司現時（或於生效日期後將）無法支付其到期負債，以下事項將於緊隨本公司股東（「股東」）通過該決議案後之下一個營業日（定義見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生效日期」）起生效：

1. 本公司股本中每十(1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已發行及未發行普通股合併為一(1)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各為一股「**合併股份**」)(「**股份合併**」)，由股份合併產生的所有零碎合併股份將不予處理，且將不會發行予合併股份持有人，惟所有該等零碎合併股份將彙集並(倘可能)按本公司董事(「**董事**」)可能認為合適的方式及條款出售，利益撥歸本公司所有；
2. 合併股份於聯交所買賣之每手買賣單位更改為5,000股合併股份；
3. 透過註銷已繳足股本(每股合併股份註銷0.0999港元)，所有已發行合併股份之面值將由每股0.10港元削減至每股0.0001港元，形成每股面值0.0001港元的經調整股份(「**股本削減**」)，而股本削減產生的43,206,140港元的進賬則計入本公司之繳入盈餘賬(「**繳入盈餘賬**」)；
4. 每一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法定但未發行合併股份拆細為一千(1,000)股每股面值0.0001港元之經調整股份；
5. 股份溢價賬之進賬金額1,495,000,000港元被註銷，且削減股份溢價所產生之進賬將計入繳入盈餘賬(「**削減股份溢價**」)；
6. 授權任何董事以其認為合適且百慕達法例及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所許可的方式動用不時計入繳入盈餘賬進賬的所有或任何金額以對銷或抵銷本公司不時之累計虧損；及
7. 授權任何董事於其可能全權酌情認為必要、適當或適宜之情況下代表本公司作出一切有關行動、契據及事項以及簽署及簽立所有有關文件(包括加蓋本公司印鑑(如適用))以實施上述任何一項或全部事項並使其生效。」

承董事會命
科地農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井泉瑛孜

香港，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九日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
港灣道30號
新鴻基中心11樓
1120-26室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上述通告所召開之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有權委派一名或多名受委代表代其出席，並根據公司細則之條文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惟必須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以代表股東。倘就此獲委任之受委代表超過一人，則委任書須列明就此獲委任之每名有關受委代表所代表之股份數目及類別。
2.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該授權書或授權文件之經公證核證副本，必須不遲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之舉行時間前48小時，送抵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之辦事處，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本公司股東將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3. 為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本公司股份之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以及適當的過戶表格必須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四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遞交至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以供登記。
4.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進行之任何表決將以投票方式進行。
5.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井泉瑛孜女士（主席）、錢偉強先生、吳中心先生及Stephen William Frostick先生；非執行董事劉國順教授；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蘇志汶先生、李智華先生及趙志正先生。

本公告之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的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以及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自刊登之日起計將在創業板網站之「最新公司公告」內保存七日及於本公司網站 <http://www.code-hk.com> 上刊登。